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1月28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林岡助

聯絡電話：(02)2521-6555 分機 168

防疫大執法 臺北分署強力執行措施連發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自本週起啟動「強力執行滯欠防疫案件罰鍰專案」，針對違反武漢肺炎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遭處罰鍰仍拒不繳納之義務人積極執行，專案開始迄今已限制 4 名義務人出境、查封土地 1 筆、核發執行命令 94 件，更於今（28）日主動出擊現場催繳，強力的執行作為，彰顯本分署遏止民眾恣意違反防疫規定之決心。

本分署自去（109）年 3 月起迄今，陸續受理違反武漢肺炎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未繳罰鍰案件計 75 件，已執行終結 36 件，另有 11 件辦理分期繳納中，執行金額合計 222 萬 3,031 元。本分署在本波強力執行防疫案件專案中，特針對 28 件尚在執行且未辦理分期繳納之案件，全面清查義務人的財產及行蹤，並發動執行。其中 4 名義務人因屢經通知不到場，而遭本分署於本週通知境管單位限制出境。另本分署清查執行中之義務人財產狀況後，查得 1 位義務人名下於新店地區持有土地 1 筆，亦於今日去函地政機關辦理查封登記。此外，本分署更於本週核發高達 94 件執行命令，全面扣押義務人於金融機構之存款債權，凍結其資金，嗣將視金融機構回復結果為後續處置。

本分署積極強化執行作為，採主動出擊方式，於今日派員至義務人住居所現場催繳。執行過程中一位因違反居家檢

疫規定遭裁罰 20 萬元的美籍義務人現場表示，其原為美語補習班老師，但因近年於美國取得復健師執照，有投資建置線上復健教學網頁的計畫，故離職創業，惟事業剛起步尚無穩定收入繳納罰鍰。本分署執行同仁查明該義務人狀況後，積極勸說並向其分析利害關係，告知各種繳款途徑，最後終於促使其辦理分期繳納，預期在 1 年內繳清罰鍰，讓外籍人士也深刻感受執行機關的執法決心及協助弱勢的人性溫暖。

值此疫情險峻時刻，本分署呼籲民眾應共同配合政府防疫措施，加強自我防護並全力遵照衛生主管機關之相關防疫處置，以共同防止疫情擴散，維護全民健康。如因違反相關規定遭裁處罰鍰而被移送本分署執行之民眾，請儘速至裁罰機關或本分署繳納，本分署現場另提供信用卡繳費服務，如不方便到場者，可洽本分署提供繳款帳號，採匯款或轉帳方式繳款。另民眾如因經濟困難無法一次完納罰鍰，亦可向本分署申辦分期繳納。至如民眾仍拒不繳納，本分署必將依法強制執行，發動扣押財產、限制出境等執行作為，如有必要將向法院聲請拘提、管收，以遏止違規行為，避免發生防疫破口。

本分署執行人員向美籍義務人勸說繳款



美籍義務人於分期筆錄簽名

